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29659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0812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及教材，詳如說明段，請轉知所屬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3月8日府授衛疾字第11000776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COVID-19疫苗Q&A、醫療院所因應COVID-19分流就醫及轉診建議、各國感染風險級別列表、「陪探病實名制管理功能」常見問答集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個案指定檢驗機構責任區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個案指定檢驗機構檢驗時程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集中檢疫通知書及提審權利告知(居家隔離檢疫期間未遵守相關規範應強制安置者版)(含中英版、中印版、中泰版、中越版、中緬版)等。
- 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>。

學務處 收文:110/03/09



11000009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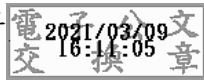
無附件

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)下載參閱。

四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：
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)，可逕自
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